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 20 號 7 樓
電話：(02) 2358-2535
傳真：(02) 2358-2536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暨各縣市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7 日
發文字號：房仲全聯祺字第 114054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

公告於本會網站

理事長李天保

主旨：為配合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政策，內政部與行政院共同推動「商業部門 2025 與 2030 年加強減碳措施」，請向所屬會員加強宣導，並於 119 年前協助統計辦理成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 114 年 4 月 2 日台內地字第 1140261987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行政院為推動住商部門溫室氣體減量，經濟部續擬訂推動「節能戰略計畫」3 大策略分別為「設備或操作行為改善」、「商業模式低碳轉型」及「綠建築」。為落實商業節能，請貴會配合政策利用相關活動(如會員大會等)納入議程對所屬會員宣導，包含老舊燈具汰換為 LED 燈，空調與冷藏設備採用能效 1 級產品，以改變設備與行為模式，共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。
- 三、為配合總統府 114 年 1 月 23 日「國家氣候變遷對策委員會」第 3 次委員會決議，自 114 年至 119 年止，辦理成效請分別於每年 3 月 25 日(統計期間：前年 12 月 21 日至當年 3 月 20 日)、6 月 25 日(統計期間：當年 3 月 21 日至 6 月 20 日)、9 月 25 日(統計期間：當年 6 月 21 日至 9 月 20 日)及 12 月 25 日(統計期間：當年 9 月 21 日至 12 月 20 日)前，填復「配合經濟部『節能戰略計畫』

宣導不動產相關產業共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辦理情形表」並檢附佐證資料(如現場照片、文宣資料或會議紀錄等)報送至本會。如有任何疑義，請洽詢本會承辦窗口：陳秘書(電話：02-23582535，service@realtyunion.org.tw)。

- 四、檢送內政部前揭函及行政院環境部製作「綠色辦公推動與響應做法」簡報與「配合經濟部『節能戰略計畫』宣導不動產相關產業共同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辦理情形表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各會員公會暨各縣市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 **王瑞祺**